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  
大队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部门收支总表
- 八、部门收入总表
- 九、部门支出总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 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主要承担全区城市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

2.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3.承担全区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4.负责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5.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讯保障工作。

6.负责全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7.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援大队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红寺堡区，始建于 2003 年 6 月，为全额预算拨款行政单位，大队下辖 1 个消防救援站。

# 2022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500.00	一、本年支出	500.00	5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 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 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 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 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 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 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00	500.00	
		(二十一)其他支 出			
<b>二、上年结转结余</b>		<b>二、年末结转结 余</b>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b>收入总计</b>	<b>500.00</b>	<b>支出总计 500.00</b>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与2021年执行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225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队	0.00	500.00	0.00	500.00	500.00	100%
225002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0.00	500.00	0.00	500.00	500.00	1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0.00	500.00	0.00	500.00	500.00	100%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b>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b>四、资本性支出</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500.00	一、行政支出	5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50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00.00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 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 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 政拨款		非本级财 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 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500.00	支出总计	500.00





#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 2022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00.0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00.0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支出预算 500.00 万元，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00 万元。

### 二、关于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0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0.0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0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

####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500.0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50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00 万元。包括：消防应急救援 500.00 万元(2240204)，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50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系以前年度未纳入预算单位。



### **三、关于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1 年增加 1.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1.00 万元，主要原因以前年度未纳入预算单位；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

### **四、关于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五、关于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收入总预算 500.0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0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支出总预算 500.0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00.0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500.00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

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0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500.00 万元，占 100%；事业支出 0.0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0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0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00 万元，占 0%。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本级及所属一级预算单位和 0 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8.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8.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以前年度未纳入预算单位。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3787.62 平方米，价值 760.9 万元；土地 19336.0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0 辆，

价值 424.46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72.87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358.40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3787.62 平方米，价值 760.9 万元；土地 19336.0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0 辆，价值 424.46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72.87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358.40 万元。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 吴忠市红寺堡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 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二、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六、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助”。

八、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

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